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机构设置、职责

1.主要职责

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隶属于北京市文物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的宗旨和业务范围主要是收藏展览文物，弘扬民族文化。文物征集、登编、修复、保管、文物展览，文物复制与修复，历史文物研究，博物馆研究，通史和近代史研究，文物修复技术研究，藏品研究，文物宣传，文物讲解，历史知识普及，文物信息网络建设。

2.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内设机构为：办公室、文创部、保管部、开放部、展陈部、保卫科，共6个部门。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232.76万元，比上年减少133.46万元，下降5.64%。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32.76万元，比上年减少27.50万元，下降1.22%。

1.财政拨款收入1977.5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88.5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7.5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88.5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3.事业收入187.1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8.38%；

4.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6.其他收入68.01万元，占收入合计的3.05%。

## 图1：收入预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193.36万元，比上年减少71.08万元，下降3.14%，其中：基本支出1532.8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9.89%；项目支出660.5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0.11%;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0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77.59万元，比上年减少113.03万元，下降5.41%。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38.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0.1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99.82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98.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1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9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3.00万元，2024年度决算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0%。

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3.00万元，2024年度决算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0%。主要原因：贯彻厉行节约方针政策，压缩本年一般性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936.40万元，2024年度决算189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1%。其中：

“文物”（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936.40万元，2024年度决算189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1%。主要原因：贯彻厉行节约方针政策，压缩本年一般性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38.19万元，2024年度决算3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38.19万元，2024年度决算38.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1340.0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0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2.36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37万元减少1.0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相比无变化。2024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99万元减少0.99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和接待标准，公务接待费减少。2024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2.36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2.38万元减少0.0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开支，2024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2.36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开支。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7.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5.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6.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8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共有车辆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本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统计范围。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8.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它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方面的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